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1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 2

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 15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1

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3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4

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 3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8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39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40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下午 13:00

地点：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东软软件园 会议中心

参加人员：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见证律师等

主持人：荣新节

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24 年年度报告
3. 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
4.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9. 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5 月 23 日)

一、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继续坚定创新和全球化发展策略，全面开启解决方案智能化战略，推动解决方案的智能化、数据价值化、服务化和生态化，并强力推动公司重大战略变革，有序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 2024 年整体运营和战略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一) 强力推动公司重大战略变革，深度实施解决方案智能化战略，重点推动解决方案的智能化和数据价值化，实施成效显著

2024 年，公司强力推动重大战略变革，实施了面向管理平台、研发体系、软件生产体系、营销体系、生态、领导力与人才等专项变革工作，完成了向更加简单、高效的新东软的快速蜕变；重点推动解决方案的智能化和数据价值化，加强以 AI、大数据为代表的公司级共性基础技术研发，在多个领域发布新产品/新服务并实现落地应用。

公司新战略实施和战略变革的阶段性成果，已体现在公司业务和业绩指标。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5,962 万元，同比增长 9.6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613 万元，同比增加 11,114 万元；主营业务净利润（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指标）43,486 万元，同比增长 22.01%，完成了年初按战略变革和经营节奏确定的阶段目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8.55 亿元，再创新高。2024 年，公司新签垂直领域 AI 应用合同 6.78 亿元，新签数据价值化相关业务合同 2.33 亿元，同比增长 207%；其中，“AI+医疗”领域 AI 应用合同 4.88 亿元，同比增长 106%。

(二) 新签合同和在手订单量质齐升，行业领先地位持续稳固，在核心细分赛道优势凸显，“AI+数据”双轮驱动大健康板块快速发展，汽车出海业务持续加速增长

2024 年，公司在核心业务方向加速推出了多款新产品与解决方案，新签合同和在手订单量质齐升，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核心业务领域的领先地位。

在医疗健康及社会保障领域，公司连续多年在医保信息系统、人社 IT 解决方案等领域保持市场份额第一。2024 年，公司战略布局聚焦县域医共体、公立医院高质量改革、医疗健康数据价值化、城市就业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等核心方向，持续驱动业务增长。2024 年签署 30 余个千万级医疗健康项目订单；新增助力 24 家、累计助力 70 家医院客户通过国家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高级别（五级及以上）评级，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累计为 50 余家医共体客户提供服务，并以“AI+数据”为核心驱动力，重塑“智慧医院+智慧卫健+智慧医保”一体化解决方案，推动大健康领域向智能化和数据价值化全面升级。

在智能汽车互联领域，公司 8295 智能座舱平台实现“舱行一体”技术创新并搭载于吉利量产车型，智能座舱与智能驾驶融合进入新阶段。2024 年，公司持续获得吉利、长安、奇瑞、一汽、零跑、长城、保时捷、奥迪、英力士等国内外主流车厂定点订单，整体出货量同比增长超 30%；出海相关业务持续加速，年内新增定点金额同比增速近 40%，整体出货量增长达 65%。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24 年金辑奖“最佳出海实践奖”“金智奖-汽车 AI 大模型 TOP10 企业”“2024 中国车企 AI 科技伙伴 TOP10”等多个奖项。

（三）解决方案智能化加速推进，AI 产品家族持续扩容，AIGC 行业应用以及 AI 赋能的解决方案成功应用于各行业

公司全面推进各领域解决方案的智能化升级，AI 产品家族持续扩容，并在多个应用场景落地。在 AI+医疗领域，公司发布“添翼”医疗健康智能化全系解决方案，融合多种基础 AI 模型的智能化能力，涵盖患者服务、医事服务、病历服务、医学影像、医学检验、重症医学、医学科研、卫健共 8 个医疗行业赋能体，覆盖几十个核心医疗 AI 应用场景，并已在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武汉大学中南医院、四川省人民医院、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云南省肿瘤医院等数十家医院实现了场景落地。在医学与信息技术融合的“产学研医”生态方面，公司与《2023 年度复旦中国医院综合排行榜》Top60 医院中的 19 家医院，建立了共同承担国家重大科研项目的合作关系。公司多款 AI+医疗产品完成并通过华为昇腾技术认证，双方联合发布“东软&华为临床医生助手一体机解决方案”，并将共同在医院、卫健、医保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与实践。截至 2024 年末，东软 AI+医疗相关产品和科研服务已应用于 90 多家医院。

在 AI+医学影像及辅助诊断方面，公司已推出飞标医学影像标注平台 5.0、泛血管智能影像评估与辅助诊疗系统、主动脉夹层危急值预警与辅助分诊、膝关节关节炎智能辅助评估、AI 临床决策支持系统（AI-CDSS）专病知识库等多个产品，并已广泛应用于诊疗及医学科研之中，其中，飞标医学影像标注平台 5.0 作为临床专家共识唯一推荐的人工智能辅助标记商业化工具产品，截至 2024 年末，已累计标注影像数据 5,500 万张。在 AI+医保领域，公司围绕医保支付场景推出了智能审核功能，实现限制用药审核从人工抽检转变为全量筛查。

在智能汽车领域，公司研发推出的 AI 智能车书已在车企项目及与芯片厂商联合开发的平台项目中实现落地应用，同时公司将大模型全场景接入智能座舱域控系统，打造 AI 行车助理解决方案，覆盖智能驾驶决策支持与娱乐服务双赛道。

（四）持续推进数据价值化生态共建，挖掘多个数据价值化创新应用场景并持续落地

公司在数据要素与数据价值化领域与多个城市及地区展开了深度合作，主要聚焦于医疗健康、智慧城市、政务大数据等场景。公司已与福建、湖北、泰州、常州等多省市的大数据集团达成战略合作，联合打造“数据要素×医疗健康”“数据要素×智慧城市”服务新模式，签约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信息资源库与数据应用服务建设项目、国家药监局应用支撑相关系统及数据共享平台项目。同时，公司深度参与国家医保局及江苏、沈阳等省市数据治理工程，并孵化出医保智能分析引擎等创新应用，验证了“数据治理筑基-智能应用创效”的可持续发展路径。

东软 CNDP 云原生数据平台进一步加强信创兼容能力，同时打造面向人社、医院、卫健、智慧城市等多个行业的数据创新产品。公司临床专科数据价值化解决方

案累计签订 10 余家复旦百强客户，覆盖重症医学、心脑血管疾病以及呼吸系统疾病等重点学科领域，实现 AI 赋能的数据价值化解决方案落地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三医联动”改革，承建新疆兵团医保大数据应用、新疆健康医疗数据赋能平台、沈阳三医协同数据专区等项目，推进福建三医数据专区等战略性工程布局。此外，公司已获得沈阳市公共数据运营平台数商入驻许可，并签约沈阳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数据治理与开发平台项目，提供大数据底座，赋能数据要素生态体系建设。

（五）品牌美誉度与影响力不断获得认可，数字经济方向斩获多个奖项

公司创新与竞争能力、品牌美誉度与影响力不断获得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被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评为“中国软件产业 40 年贡献企业”；公司再次荣获两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分别是公司参与完成的“多源异构数据湖聚存算关键技术及应用”和“智能网联车路系统与可信测试关键技术及其产业化应用”项目。公司被赛迪顾问评为“2023-2024 年度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军企业”“2024 年中国人工智能百强企业”；被亿欧评为“2024 中国大健康新质生产力代表企业 TOP10”；被盖世汽车评为“中国汽车软件领军企业”；被高工汽车评为“年度车规级前装 5G/V2X 解决方案领军供应商”。同时，公司连续多年荣获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国际软件服务排名第一、IT 服务外包排名第一。

数字经济方面，东软城市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荣获 2024 年人民网评选的“人民匠心服务”案例奖项，成为科技赋能养老新时代的行业典范；东软数字政府解决方案凭借技术先进性和示范效应，荣获赛迪顾问“2023-2024 年度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产品”；东软“保易通”医保商保信息融合服务平台成功入选国家数据局与中国信息协会评选的“2024 数字政府产品技术创新类案例”。

二、报告期内具体经营情况

（一）医疗健康及社会保障

在医疗健康及社会保障领域，作为医疗健康技术和商业创新的引领者和赋能者，东软及东软投资的创新公司持续推动信息技术与医疗健康的深度融合，构建可持续发展的智慧医疗生态系统。东软以“AI+数据”为核心驱动力，重塑“智慧医院+智慧卫健+智慧医保”一体化解决方案，推动大健康领域向智能化和数据价值化全面升级。依托大健康联盟形式，公司构建以健康城市数字底座为枢纽的生态网络，实现政府、医院、药企、医保等多主体数据互联互通与业务协同，形成医疗健康全链条服务生态。截至报告期末，智慧医疗业务在全国 31 个省级行政区实现业务落地，已服务超过 200 家卫健委、600 家三级医院客户、2,800 余家医疗机构客户和 55,000 余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承担了 22 个省市的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全面开启数字化医疗健康新时代。

1、“AI+全栈信创”驱动智慧医疗升级，赋能智慧医院与区域医疗协同共进，持续领航医疗信息化高质量发展

公司通过数智创新全面增强核心竞争力，医疗健康领域全面拥抱智能化，且全线产品已完成云化转型及全栈国产化适配。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医院智慧服务解决方案、新一代智慧医学影像解决方案、创新型县域医共体解决方案等多个智能化创新解决方案，其中，医院智慧服务解决方案助力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实现“一张纸走全院”的就医新模式，成为智慧服务信息化应用的行业新典范。公司充分把握新一轮 AI 变革焦点，医疗健康智能化全系解决方案完成智能化升级，以

及与 DeepSeek 在内的多个 AI 大模型实现对接。东软医事服务系列产品、患者服务系列产品、病历服务系列产品、医学影像系列产品、重症医学系列产品等已在北京协和医院、北京天坛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空军军医大学西京医院、武汉中南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几十家大型医疗机构中落地应用。公司全年签署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安徽医院、北京地坛医院徐州医院、延安大学附属医院等 30 余个千万级医疗健康项目订单。

公司持续保持智慧医院建设行业领军地位，实现从软件到咨询的能力跃迁。2024 年新增助力 24 家、累计助力 70 家医院客户通过国家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高级别（五级及以上）评级，其中七级 1 家、六级 13 家、五级 56 家，过级数量及过级率等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新增助力 19 家、累计助力 94 家医院和卫健委客户通过国家医院高水平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其中五级乙等 10 家，持续巩固行业标杆地位；累计助力 10 家医疗机构客户通过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三级及以上评级，持续助力构建以患者为中心的智慧医疗服务体系。

公司深化区域医疗健康网络布局，构建“医卫健一体化”价值医疗模式。在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建设领域，公司新增拓展南宁、石家庄、重庆黔江等多地客户，推动构建连续性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公司参与建设的安徽芜湖会诊转诊中心、天津滨海新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等获评“推进医改服务百姓健康十大新举措”，赋能医疗服务模式的数智化转型升级。县域医共体建设新增宁夏青铜峡、云南开远、南京雨花台区等多个客户，累计服务 50 余家医共体；年内推出的创新型县域医共体解决方案已在法库县成功落地，助力法库县医疗建设改革工作在短期内取得显著成效。在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领域，公司拓展北京积水潭医院聊城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横琴医院等多个客户，推动跨区域诊疗协同与数据整合，助力医疗资源优化配置。

2、智慧医保：深化平台应用助力支付改革，加速数智应用赋能服务升级，蝉联行业市场份额第一，推动智慧养老生态布局

东软在医保信息化领域耕耘三十余年，助力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为全国统一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建设及在 25 个省 200 多个城市的平稳上线提供了有力支撑，为超过 8 亿参保人提供医疗保障信息化服务。公司连续多年蝉联 IDC 中国医保信息系统市场份额第一。

公司持续为深化医保信息平台应用提供支撑，2024 年医保信息平台运维服务覆盖吉林、河南、北京、山东、江苏、新疆兵团、杭州等省市，构建从系统建设到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公司深度参与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及医保基金监管，为 23 个省 117 个城市提供 DRG/DIP、门诊 APG 及医保基金监管相关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

公司积极构建以数据治理为基石、智能应用为导向的创新服务体系，大力推进以 AI 赋能和数据价值化的创新应用。2024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 DRG/DIP 智能审核、慢病智能认定审核、失能等级智能评估、云医院智能化等多个创新产品实现落地，通过 AI 技术赋能医疗管理全流程。此外，公司与福建大数据集团在多个重要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承建福建省健康医疗大数据智能运营服务平台及“三医一张网”信息化等项目，不断开辟数据要素价值转化新途径。在国家医疗保障局主办的 2024 全国智慧医保大赛中，东软参赛的“医码通城”——数字化时代的城市治理模型、医保智能分析引擎、基于 AI 的电子病历风险识别模型助力医保 DRG/DIP 高效监管

等项目凭借技术优势斩获 9 个奖项，并与重庆市医疗保障局、沈阳市医疗保障局就大赛成果的推广应用签订合作协议。

在医保便民服务与医药服务领域，公司打造的药品智能比价、移动就医、医保电子地图等便民服务，已分别在辽宁、江苏、江西、黑龙江等地落地，显著提升医疗保障服务的可及性。公司为全国超过 40 万医保定点医药机构提供软件服务或产品，其中 7.5 万家为基于 SaaS 模式的云服务客户，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推动大健康产业布局延伸，创新推出城市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全年新增上线 300 家长护机构，构建政府、平台、产业协同服务生态体系。该平台已于福建省康养项目上线运行，并签署沈阳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战略合作协议。在长护险领域，承建 29 个城市的长护险系统，2024 年新增南通、重庆等城市长护险项目。

3、智慧人社数字化创新解决方案：以数智化驱动夯实数字基座，构建就业生态与城市平台新范式，持续领航人社信息化发展

作为人社信息化建设领军企业，东软深度参与国家人社数字化战略，承建国家人社部及 15 省社保核心经办系统、10 省就业核心业务平台，服务 29 省人社客户，持续保持智慧人社市场份额第一。2024 年，公司智慧人社版图加速拓展，相继中标黑龙江、陕西、福建、山西、武汉等省市项目，在社保核心业务、监管监测、高质量充分就业、智能化应用等关键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并完成人社领域信创全栈适配验证，构建自主可控技术底座。

公司围绕“AI+数据”战略驱动，打造人社智能化创新范式。报告期内，公司支撑人社部构建部级人社训练与推理平台，并在全国多省市进行智能化场景试点应用；联合人社部—南宁市联合创新实验室，集成 DeepSeek 与自研智能体应用开发平台，打造融合人社智用体、RPA、风控引擎及行业知识库的“智问、智办、智审、智控、智策”系列创新场景体系，并已于深圳、南宁等地得到应用。

在数据价值化领域，公司承建南京数字人社体系，构建“一中心、三引擎、两支撑、N 场景”架构，打造智慧人社现代治理新模式，相关成果荣获赛迪顾问“2024 年度数字化转型十大创新实践”。同时，公司中标南京就业人才知识图谱系统、武汉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等重点项目，形成覆盖个人数字档案库、人才数据库等领域的标准化解决方案。

公司持续完善数字化就业生态体系构建。东软“数字就业”整体解决方案在山西省人社零工市场、武汉就业创业服务平台、黑龙江省数字人社能力提升建设就业风控项目中得到应用，承建沈阳市舒心就业平台等城市级人力资源基座。公司为沈阳、佛山、郑州、毕节、南京等 10 个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试点城市提供信息化支撑，年度累计助力技能培训 2,000 万人次，提供就业撮合服务 800 余万人次，促进地方就业工作质效提升，为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提供了坚实保障。2024 年，公司全新发布城市人力资源发展平台，以公共数据授权开放为前提，构建灵活用工、就业信用、培训精准推荐、劳务品牌数智服务等多个智能化应用场景并创新运营服务模式，并已应用于福建省人力资源发展运营平台项目。

4、东软医疗、熙康、望海：东软大健康生态布局协同发展，整体业务内涵持续提升

近年来，公司在“大健康”板块构建了东软医疗、熙康、望海三家创新业务公司，与公司自有医疗健康业务协同，形成了在“大健康”领域的生态联盟。2024 年，三家创新业务公司战略性投入效果进一步显现，整体业务内涵持续提升。

东软医疗作为医学影像解决方案及服务的领先提供商，拥有 CT、MRI (磁共振)、DSA (血管机)、GXR (X 线)、US (超声)、PET/CT 等医学影像设备以及 MDaaS 平台解决

方案。2024 年，东软医疗推出高端全数字化 PET/CT、“金匮”一站式智慧导管室解决方案等多款 AI 赋能的高端诊疗设备和软件，并持续推动产品的全线高端、全栈智能，同时推出了全球首台超高清大孔径 CT。东软医疗持续拓展多家三甲医院客户，产品获得广泛认可和接受，报告期内荣获“民族品牌金奖”、“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CT 产品获“中国外观设计金奖”。2024 年，东软医疗自主研发的国产光子计数 CT 成功获得首幅人体图像，再次打破国际厂商的技术垄断，并于近期正式进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目前，东软医疗产品销往全球 110 余个国家和地区，全球总装机量超 50,000 台。

熙康作为中国城市云医院平台模式的开创者和严肃医疗数字化转型的领航者，不断推动“医疗+护理+健康管理”服务场景和内容创新，持续引领中国居家医疗护理行业发展。熙康持续深耕浙江省“浙里护理”平台以及河南省“豫健护理到家”两大省级“互联网+护理服务”平台，构建居家护理服务网络。截至 2024 年末，接入熙康城市云医院平台网络的医疗机构超 3.6 万家，入驻医生 14.2 万名，入驻护士（5 年以上临床护理工作经验）13.0 万名。2024 年熙康云医院互联网医疗服务量超 494.4 万人次，同比增长 20.8%；居家护理服务量超 33.2 万人次，同比增长 114.9%；护理咨询业务的服务量超 32.4 万人次，同比增长 64.0%。

望海致力于医疗机构精益管理、数字化运营与供应链管理，在医院智慧运营管理 HRP、医院成本一体化、DRG/DIP 智能分析审核与支付、医疗卫生资源监管等领域保持优势地位。2024 年，望海 ODR（以运营数据中心为驱动力的医院运营）、OES（医院智慧运营管理系统）等产品和解决方案持续获得市场认可，已在多家复旦百强榜医院落地应用；同时，通过深度接入 AI 大模型，将其领先能力融入医院运营管理场景，已在医疗运营业务智能体、数据分析智能体、领域知识库等场景中进行应用，并在 OES、HRP、ODR 等产品中成功实现了业务级嵌入，为医院运营管理注入新的活力，持续助力医院运营组织实现从成本中心向价值中心的转变，迈向智慧化、数智化的新高度。

（二）智能汽车互联

东软是“软件定义汽车”时代车企创新的核心合作伙伴和产业变革的赋能者，经过三十多年的积累与发展，凭借着对汽车产业的深刻理解、对汽车产业变革的前瞻性判断，始终保持领先的技术和产品优势。东软构建了以中国、德国、美国、日本、马来西亚为中心的全球产品研发与交付网络，作为行业领先的 Tier1 厂商，东软合作的国内外主流汽车厂商超过 50 家，产品覆盖 110 多个国家，搭载东软汽车电子产品和服务的车型超过 1,800 款。截至目前，东软已累计牵头或参与 60 余项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制定，包括参与国家首部 V2X 应用层标准的制定，参与 ISO 相关国际标准的起草，并作为中国唯一受邀厂商，参与联合国国际汽车信息安全标准法规提案建设。

2024 年，东软荣获“2024 金辑奖·中国汽车新供应链百强”“金智奖-汽车 AI 大模型 TOP10 企业”“2024 中国车企 AI 科技伙伴 TOP10”等多个奖项。

1、智能座舱、智能通讯、全球导航、AR-HUD 等量产产品：整体出货量持续提升，出海业务持续快速增长，AI 赋能多模态交互升级

基于多线核心技术及全球资源整合能力，公司已形成面向 AI 智能汽车丰富的产品矩阵，包括 IVI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智能座舱域控制器、T-Box/5G Box、全液晶仪表、全球导航解决方案 OneCoreGo、增强现实抬头显示系统 AR-HUD 等。目前东软车载量产业务覆盖绝大多数国内车厂以及众多的国际车厂和合资车厂，整体

出货量同比增长超 30%，其中新能源车型出货量显著提升。2024 年，公司持续获得吉利、长安、奇瑞、一汽、零跑、长城等国内主流车厂定点订单，同时与保时捷、奥迪、英力士等海外车厂的合作取得突破。东软 8255 智能座舱平台获日系客户定点，同时 8295 智能座舱平台成功推进“舱行一体”技术并落地吉利项目。公司率先实现将语音大模型应用于在座舱系统中；东软高性能智能座舱域控全面接入 AI 大模型，通过 AI 行车助理提供智能驾驶与娱乐服务。2024 年，搭载了东软智能座舱产品的吉利星愿、长安第四代 CS75plus、奇瑞星途凌云等车型实现量产上市，搭载了东软 T-Box/5G Box 的豪华纯电车型极氪 009 实现东南亚市场量产交付。

出海业务方面，公司全球化战略成效显著，出海业务进入高速增长期。2024 年，公司新增出海定点金额同比增速近 40%，出海业务整体出货量增长达 65%，其中 Nagivi 座舱域软件产品出货量增长近 140%。目前公司与出口全球的 TOP5 车厂均有面向其海外主流车型的深度合作，已成为面向中国车厂出海客户最多的供应商之一。2024 年，公司获得保时捷全球 5G T-BOX、奥迪 PPE 5G T-BOX、英力士座舱与 T-BOX 的定点，目前东软 5G T-Box 全面适配欧洲 ECALL、中东 ECALL 等国际通信认证，支持海外车联网功能，赋能车企出海合规性与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创新推出面向域融合趋势的 NAGIC 全球智能座舱软件平台，兼具低成本与高性能优势，支持全球基础座舱功能并进行语音/视觉交互升级。东软全球导航产品已在全球 110 多个国家量产，公司凭借 OneCoreGo®全球车载智能出行解决方案 5.0 在全球广泛的影响力，荣获 2024 年金辑奖“最佳出海实践奖”。

同时，公司创新推出的车载应用生态平台 One Store，已成功接入 Amazon Music、Yandex、VK 等全球头部娱乐内容商，并拓展 ACCESS、Collabsure 等生态集成商，加速全球化生态布局。

2、车路协同：积极参与各地示范区建设，以覆盖“车-路-云”完整产业链的全系产品，推动智能网联汽车规模化发展

在“车路云一体化”领域，作为 C-V2X 标准的重要制定者及产业化推动者，东软深度参与国家 V2X 相关标准起草 69 项，拥有车路云一体化相关的发明专利 81 项。公司拥有完整的车路协同解决方案及端到端 C-V2X 车联网产品，已形成生态合作伙伴超过 30 家，参与 20 家以上产业联盟。在路端，2024 年，公司开发了车路云一体化运维管理系统，通过实时路侧基础设施设备管理、AI 智能巡检等功能，助力试点城市解决路侧设备的综合管理问题。同时，公司陆续参与了北京、无锡、长春、德清、上海等国内多地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区/先导区建设，并积极参与长春车路云一体化建设中整车及部件相关测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北京亦庄功能服务场景开发第一阶段的交付和验收，在国内较早实现了基于路侧感知融合和 V2X 消息融合的场景算法开发。在车端，报告期内东软 VeTalk 产品持续升级，已将产品由单一车载设备协议栈泛化应用到路侧，开发完成了基于边缘计算服务端的功能场景系统。

3、东软睿驰：产品和技术持续优化，生态体系逐步扩大，在汽车操作系统平台、自动驾驶等领域巩固市场优势地位

2024 年，东软睿驰自主研发的汽车操作系统平台 NeuSAR 持续获得市场认可，已在本田、广汽、长安、岚图、吉利、比亚迪、一汽等众多车厂得到应用，覆盖超 50 款车型，累计装车量超千万套。报告期内，东软睿驰全新发布面向 AIDV 时代的 AIOS 产品——NeuSAR OS，助力车企实现智能化加速迭代与开放创新。

在 ADAS 高级辅助驾驶和自动驾驶领域，东软睿驰 L2 及 L2+级别自动驾驶产品均已实现规模化量产落地。2024 年，东软睿驰智驾产品全线升级，包括基于 AI 大

模型智驾应用发布的 L2+城市车道领航域控制器 X-Box 5.0、基于基础 AI 模型智驾应用升级的前视一体机 X-Cube 4.0、驾驶员疲劳监测一体机 DMS 3.0 等，同时与吉利汽车携手打造“云空间”，探索 AI 上车的创新场景与出行生态。报告期内，东软睿驰荣获上海市经信委“专精特新”企业认定、“中国汽车软件领军企业”等奖项，技术创新优势与应用落地能力获得业内认可。

（三）智慧城市

东软持续推进 AI、大数据等新一代技术与城市管理服务的深度融合，先后参与全国 200 多个中心城市的智慧应用建设，以数据要素驱动的城市治理模式创新，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构建治理精细化、安全韧性的智慧城市新范式。东软主动融入“生态共同体”，推进数字技术与产城融合发展，建立与政府投资公司的紧密合作关系，推进与运营商、金融机构总部及区域的优势互补与协同合作，加强交通、教育、环保等领域的跨产业链合作，着力推进技术融合、数据融合、业务融合，构造并完善东软智慧城市业务生态圈。

1、以智能引擎与数据治理为双核驱动，构建智慧监管与政务协同新范式

东软不断探索数字政府及智慧城市融合发展路径，构建新型政企合作伙伴机制，深度参与全国一体化政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和创新引擎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签署覆盖泰州、上海闵行区、常州、南京、徐州、成都、武汉等多个地市的战略合作协议，分别在智慧城市、医疗健康、养老产业等领域开展全面合作。根据赛迪顾问报告，2024 年东软数字政府软件与应用市场排名竞争格局第一。

东软与国家各部委客户持续保持稳定合作，深度参与国家平台标准制定和顶层设计，东软政务大数据管理平台已参与建设多个国家部委级重点项目，持续推动智慧治理体系的优化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国家市场监管（药监）提质工程框架方案、全国企业年报管理信息系统、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智慧药检行动计划等的编写和设计，持续深化政策解读-转化-落地的全链条能力。2024 年，公司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研发“人工智能+药品智慧监管”应用平台，构建智能化药品监管的新模式。此外，公司将 AI 技术融入智慧药监业务，推出药品品种档案和信用档案 AI 超级助手、普通化妆品备案人工智能辅助审核、医疗器械注册辅助审核人工智能应用等药品智慧监管创新应用核心产品，相关成果已在国家药监局及北京、福建等省级药监局得到应用。在财政信息化领域，签约山东财政厅数字财政建设项目及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升级项目等，持续推动财政数字化转型。

2、深耕运营商生态，助力打造“AI+5G+算力”数智底座，深化行业融合创新，持续领跑通信安全领域

东软积极融入运营商生态，致力于成为运营商打造新型信息基础设施的支撑者与提供能力服务的生态伙伴，助力打造以“AI+5G+算力网络+智慧中台”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公司通信行业核心解决方案已实现主流国产化厂商全栈适配，首批入围工信部软件供应链安全固源行动供应链优选目录，并通过软件供应链安全能力成熟度三级认证。

公司充分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通信领域的应用，并取得显著进展。在人工智能与大数据领域，推出了 RPA 数字员工、不良信息大模型、反诈大模型等创新产品，其中不良信息大模型搭载富媒体信息鉴别、通信反诈骗链等多个智能体应用，实现场景化智能决策。在算力网络领域，公司中标广东移动虚假主叫监控平台（10 省业务接入）、浙江移动算力工作台、云南移动 2024 年 IT 云资源运营管理平台、江西移动 2024 年云管理平台等项目，构建覆盖算力资源感知、算力资源管理、算

力运营管理的全链条解决方案。

作为运营商在数字安全、通信专业能力服务、业务支撑业务等领域的核心合作伙伴，东软与国内四大运营商及相关企业持续保持深度合作。在数字安全领域，公司承建中国移动不良信息治理行业大模型，有效降低通信诈骗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签约信息安全项目 100 余个，持续位列中国移动云网安全领域第一梯队。在通信专业能力服务领域，公司中标中国移动 RPA 数字员工、区块链行业应用等客户重点产品项目，实现服务和技术能力输出的双轨运营模式。在业务支撑业务领域，公司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等技术，孵化数智营销、审计智能体、算力运营等创新场景，助力云南移动、江西联通、江苏移动等客户实现业务智能化与运营合规化。

公司充分发挥在垂直行业领域的技术优势和产品积累，持续深化与运营商云网生态的战略协同。2024 年，公司凭借“云网+行业”融合能力，入围中国移动云能力中心 2024 年 DICT 合作伙伴、中移设计院数智化转型共同体等近 20 家运营商 ICT 框架，持续巩固运营商生态伙伴地位。在区域落地层面，公司与江苏移动、云南移动、广东电信、江西电信、辽宁联通、黑龙江广电等在智慧医院、全民健康平台、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推动行业应用与运营商云网资源深度融合。

3、聚焦 AI+大数据双重动力，构建民生领域全场景智慧化体系，助力城市治理与行业数据价值化深度协同

东软以“AI+大数据”为核心驱动力，深度赋能交通、能源、金融、教育、环保、媒体等民生领域数字化转型，构建覆盖城市治理核心场景的智慧化解决方案体系。

在智慧交通领域，公司积极践行“智慧城轨”理念，稳步推进 AI 大模型与交通运营指挥、数智综合管理业务的融合应用，相关成果已在多个城市落地，有力推动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朝着智能化、高效化方向迈进。在航空领域，公司与国航、东航、南航等头部航司保持深度合作，持续挖掘客户需求，拓展产品应用场景，把握智能化发展机遇。2024 年，公司签约国航 B2C 移动应用、深航旅客服务质量管理系统、民航局政府采购机票管理平台新分销能力平台等项目，全方位赋能航空业智能化发展。

在智慧能源领域，公司聚焦国家电网能源互联网营销服务系统（营销 2.0）项目建设，深度参与四川、辽宁、陕西、新疆等省级电网公司营销 2.0 实施推广工作，承担南疆能源集团营销服务系统建设工作。2024 年，公司大力推动以场景驱动解决方案智能化发展，发布电费精准识别、用电负荷与风险预测解决方案、营销量费智能审核应用、电费核算专家智能体等多款数智化产品，在多家能源企业实现应用。

在金融科技领域，公司充分把握银行业数字化转型与金融信创发展机遇，以创新技术和优质科技服务赋能金融机构数智化进程。2024 年，公司分别签约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发展银行、中国银联、中国人保集团、中国太保集团、中证数据、中国信保等头部金融机构项目，市场竞争位序显著提升。2024 年，公司携手某国际卡组织打造基于“AI+大数据”的客户画像营销分析平台，助力银行精准洞察客户需求，赋能科学决策，驱动商业创新。公司“基于 AIGC 的企业创新应用”与“东软碳金融交易场景解决方案”荣获 2024 年度金融科技领军企业奖。

在智慧教育领域，公司以智慧校园全场景管理为主线，以数据为核心，深度融合 AI 与大数据技术，助力新一代智慧校园建设，持续推动高校教育场景的数智化

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聚焦 AI 赋能，成功签约清华大学全域人员智能画像项目、助力北京中医药大学实现智能门户；以“强院兴校”为导向，承建山东大学学院平台升级项目；围绕产教融合战略，落地江西警察学院应用型人才产教融合项目；响应高校“双一流”建设需要，承建山东科技大学高质量发展管理平台等项目。

在智慧环保领域，公司精准锚定 AI 变革焦点，完成 AI 大语言模型的适配，构建起固废监管、环境影响评价、企业环保智能化管理等解决方案体系，护航“绿色城市”。2024 年，公司中标生态环境部全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 and 环境影响评价综合服务平台升级改造项项目，为全国各级生态环境部门以及数十万家企业提供环评全流程智慧服务，为生态治理提供全系统智慧支撑。同时，公司为国能集团打造“无废集团”平台，实现固体废物全生命周期智能化管控，成功打造行业示范标杆。

在数字媒体领域，公司以报业全流程智能化升级为导向，推动融媒体行业实现从流程优化到价值创新的全链路数智化转型。2024 年，公司签约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中国日报社、北京日报社、辽宁报刊传媒集团、中国科传等头部媒体机构，合作领域覆盖数字媒体的生产、传播与运营等多个关键环节，系统性驱动媒体生态的数字化升级。

（四）企业互联及其他

1、以 AI 大模型融合数据中台，提供跨域数据融合治理和数据服务，赋能企业数智化转型

在数据中台方面，公司聚焦数据可视化、AI 数据科学平台等面向数据价值化应用的产品。报告期内，DI 数据中台以东软 CNDP 云原生数据平台为基础，面向大型央国企打造信息架构治理体系和产品，实现数据的集中化、高效化管理，并在一汽、国家管网等标杆项目中成功应用；公司基于大模型创新推出了 ChatBI 产品，为企业提供强大的数据分析与深度挖掘引擎，有力助推央国企的数字化转型与业务革新；公司承接某海洋石油工程企业资源一体化管控平台项目、国家矿山安监局无人机项目、黑龙江广电固边工程项目等多个项目，在能源、采矿、制造等重点行业实现高质量交付。

在软件产品领域，公司持续对产品进行更新升级，并不断丰富产品的应用场景。报告期内，东软发布 TalentBase 数智人力资本管理产品，融合数智化技术提供多种交互手段，构建了覆盖人才管理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并创新发布“数字员工”产品，深度整合各业务场景，提供基于 AI 算法的全新智能化人力资源服务；公司助力鞍钢集团全信创数字化人力系统成功上线，树立了面向大型央企全信创与数字化转型的标杆，相关项目助力客户获得“IDC 2024 未来工作领军者”奖项；公司新增中标江苏省档案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北辰集团等多个数字档案馆/室建设项目，承建的北京奔驰、渤海银行、浙商银行、海南移动等多个项目顺利验收，承建的中国气象局机关数字档案室系统高分通过检查。

2、聚焦行业典型场景，构建快速交付体系，以 AI 服务能力助力行业用户数智化转型升级

在数字服务业务领域，公司为数字空间的建设和运营提供数字化服务，持续构建全球交付能力和数字化服务能力，持续深化“AI+”战略，以智能化、场景化、全球化为核心，全面赋能国家“新质生产力”建设和中企出海。报告期内，公司出海数字服务业务规模继续同比高速增长，累计已在全球五大区域构建了 20 个交付中心，为 100 余个国家的客户提供全天候智能服务解决方案，自主研发多语言 AI

交互中枢，打造“AI+本地服务”的超级服务枢纽，帮助中国品牌实现全球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在数智化转型服务方面，公司积极搭建行业数据治理与大模型系统工程服务体系。报告期内，面对 AGI 时代对高质量数据的爆发式需求，公司推出智能体标注平台，通过“AI 预标注-人类精标-AI 模型自优化”闭环，极大降低标注成本并提升标注质量，支撑跨境电商、数字营销等多领域 AI 应用场景落地以及 10 余个战略新兴领域的数据库建设，助力国产 AI 大模型训练数据自主可控。在智能运维服务领域，公司以 AIOps 智能体重塑 IT 管理新生态，基于自研的 AI 引擎构建了行业领先的“感知-决策-执行”全栈式智能运维体系，打通企业 IT 管理的全链路，实现技术底座与业务场景的无缝衔接。在企业 AI 场景化应用领域，公司帮助制造、消费、医药等多个行业企业构建 AIGC 应用整体开发框架，实现多模型管理、知识管理、智能体快速开发与编排等一系列功能，助力用户快速构建 AIGC 应用，赋能 200 余个 AI 场景化项目的落地。

三、技术创新情况

2024 年，公司坚持发展大健康、大汽车、智慧城市、企业数字化转型和国际软件服务等业务方向的产品及解决方案研发，持续提升核心领域专业能力、技术和工程能力。同时，公司加强了 AIGC 大模型以及共性技术平台的研发投入，力求全面提高解决方案的技术领先性和适用性。

2024 年，公司新增登记软件著作权 367 件；新申请专利 175 件，其中新申请发明专利 159 件，同比增长 13%；授权专利 170 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143 件。公司 2024 年所获授权发明专利，主要分布在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云计算与云原生、区块链、医疗健康、汽车智能化等领域。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申请专利 2,729 件，授权专利 1,511 件；登记软件著作权 3,984 件，居行业前列。

2024 年，公司持续推进 AI、大数据等领域的共性技术平台研发与能力升级，为下一代解决方案构建坚实技术底座。云原生应用平台 CNAP 通过标准化能力封装、自动化流程引擎、服务化架构治理，构建可自主演进的企业级数字基座，实现业务需求与底层资源的解耦；通过沉淀开发工具链、智能运维、安全策略等核心能力为标准化平台服务，显著降低技术栈碎片化与跨团队协作成本；同步建立多维能力度量体系，以数据驱动平台持续迭代，确保技术演进与业务战略精准对齐，为数字化转型提供高弹性支撑。东软 CNDP 云原生数据平台依托智能化技术突破，深度融合行业知识图谱与工程实践，自主研发新一代多模态数据处理引擎，构建覆盖数据集成、治理、分析到价值转化的全场景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从数据资产化到业务智能化的端到端赋能，助力客户夯实数字基础设施，释放数据要素价值，重塑智能时代核心竞争力。

● 在医疗健康及社会保障领域，公司围绕数据价值化和智能化进行技术变革，依托大语言模型、数据分析与预测计算引擎、安全与隐私计算等技术能力建设，推动领域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实现数据监管、数据决策与数据创新的智能化融合。公司结合医疗保障专业化流程，深度挖掘健康医疗数据要素价值，打造智能化医保及健康医疗数据价值化的创新产品，赋能医疗保障体系和医药产业生态。同时，针对新一代智慧医院的高质量发展、全民健康核心业务、县域医共体保障模式创新等业务场景，公司通过智能化技术实现精准医疗服务、临床科研支持、区域健康分级管理等多维度创新，构建全民健康的数字基石。研发投入主要为医保解决方案智能化、健康医疗数据价值化平台、医药空间、新一代智慧医院解决方案、医院高质

量发展解决方案、全民健康核心业务平台、创新型县域医共体解决方案等产品。

- 在智能汽车互联领域，公司以智能化为核心，持续致力于技术驱动的沉浸式驾驶体验提升，以敏捷化方法探索技术产品化进程，在 AI 导航 Agent、真 3D 导航、车人协同 VP 应用、AI 视觉算法、空间计算技术、混合实现成像、Cockpit 研发、舱泊一体、座舱大模型等技术领域取得关键突破。其中，舱驾一体中央计算平台结合高性能芯片和自研算法，满足智能座舱的计算需求；智能座舱平台全面升级，采用高性能芯片和虚拟化技术，支持多操作系统和多模态交互，满足用户在驾驶、娱乐和办公等多场景下的需求。公司领先推出车载 AR 设计者平台和混合现实成像技术，提升沉浸式驾驶体验并赋能客户 AR 应用自研；将 AI Agent 和车人系统 V2P 应用于导航产品，为车企提供更智能、更安全的导航产品，助力车企打造技术优势，推动汽车产品的国际化推广。

- 在智慧城市领域，秉承智能化、数据价值化、生态化、服务化的发展理念，借助东软大数据平台及东软智能体赋能，支撑各地社会保障、就业服务、环保服务、食药监管服务等领域的数智化应用，提升管理效率和决策水平。同时，公司借助智能化和数据分析与预测计算引擎，积极构建人力资源及养老服务生态，探索新生态运营模式，提供更便捷、更个性化的人力资源与养老服务。研发投入主要为智慧社保解决方案、智慧就业解决方案、城市人力资源发展平台、养老服务平台、企业固废数据云管家、魔形药数等。

四、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软件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核心，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石，是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建设的关键支撑。随着行业的发展，软件产业对社会生产生活各个领域的支撑和带动力显著增强，在国家信息安全、重要信息系统保障及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持续提升。

在行业政策方面，软件与信息服务行业持续受到国家高度重视。2024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了 2025 年要抓好的九项重点任务，其中之一是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开展“人工智能+”行动。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将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将数字技术与制造优势、市场优势更好结合起来，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扩大 5G 规模化应用，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优化全国算力资源布局，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相关政策将促进 AI 技术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推动各产业的智能化升级，未来在智慧医疗、智慧汽车、数字政府、企业新型能力等方面，AI 技术的加速应用将为我们带来更多的市场机会和发展空间。

在政策导向与市场机制协同发力下，基于现代治理体系智能化转型需求，深度融合 AI、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将构建起智能化政务治理与精准化社会服务协同创新体系；民生服务数字化应用在医养教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化拓展，形成规模化智慧服务矩阵；移动出行领域通过车路云协同技术创新，正重塑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生态与交通服务范式；“云智城市”建设聚焦全要素数字孪生系统，加速构建产城融合的智慧经济运营中枢；以数字化为核心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也将成为支撑未来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与重心，推动经济社会全领域数字化跃迁。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25 年是东软深化变革与智能化新战略的一年，公司制定了如下发展战略和

实施计划：

1、坚定创新和全球化发展策略，坚持既定业务方向，持续强化公司战略管理，进一步深化变革，推动解决方案的智能化、数据价值化、服务化和生态化，有序提升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2、围绕客户价值创造推动解决方案开发与市场开拓统一管理，聚焦客户需求，实现对市场需求的及时响应和快速反馈。把以数据价值化驱动的解决方案智能化、服务化和生态化在重点城市陆续落地，构建城市新基础设施，深耕城市品牌，有效扩大市场份额。

3、以战略发展、生态发展和顾问咨询的体系和组织，建立与客户、合作伙伴和城市之间的生态协同，成为客户业务发展和城市数字化解决方案的设计者与创新者，为公司市场能力和品牌影响力赋能。

4、以业务能力为主线，构建从研发到生产的统一价值流程，以实现更大范围的软件资产沉淀和复用，充分发挥研发资源效能，强化以 AI、大数据为代表的公司级共性基础技术研发，持续提升围绕智能化、数据价值化的产品家族及其竞争力，推动实现高质量快速交付。

5、继续通过人力资源和领导力的发展来提升公司队伍的整体质量和竞争能力，继续推动干部年轻化、专业化进程，以高质量团队支持高质量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

(2025 年 5 月 23 日)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1、于 2024 年 2 月召开的十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于 2024 年 3 月召开的十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议案》。

3、于 2024 年 3 月召开的十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4、于 2024 年 4 月召开的十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

(2) 2023 年年度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于 2024 年 4 月召开的十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6、于 2024 年 8 月召开的十届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于 2024 年 10 月召开的十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8、于 2024 年 12 月召开的十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现金收购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7%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7) 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说明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在2024年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守法经营，认真、勤勉执行股东大会与董事会决议，未出现违反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员工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财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2024年，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未发生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进行审核监督，该计划的制定、审议流程及内容符合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的意见

2024年，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核查，有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七、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阅并同意《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规范、

安全运行。该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请各位股东审议。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 年 5 月 23 日)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2024 年度财务情况综述

公司新战略实施和战略变革的阶段性成果，已体现在公司业务和业绩指标。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5,962 万元，同比增长 9.64%；公司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05 万元；每股收益 0.05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613 万元，同比增加 11,114 万元；主营业务净利润（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指标）43,486 万元，同比增长 22.01%，完成了年初按战略变革和经营节奏确定的阶段目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8.55 亿元，再创新高。

在资产运营方面，202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6.91，存货周转率为 1.88，总资产周转率为 0.62。

从偿债能力看，202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8.35%，偿债能力处于良好水平。

二、2024 年末财务状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846,174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52,943 万元，下降 2.79%。

资产总额变动中流动资产减少 112,808 万元，其中：（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 37,747 万元，增长 15.64%，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43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1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567 万元，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5,965 万元；（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93,588 万元，下降 82.0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资金情况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3）存货较上年末减少 55,944 万元，下降 11.31%，主要由于报告期末在执行项目成本余额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非流动资产增加 59,865 万元，其中：（1）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减少 9,187 万元，下降 2.5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权益法核算以及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影响所致；（2）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7,767 万元，增长 32.56%，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在建房屋及房屋建筑物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项目核算所致；（3）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减少 27,620 万元，下降 96.89%，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项目核算所致；（4）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56,244 万元，主要由于报告期末期限超过 12 个月的定期存款、非流动资产预付款增加所致。

负债总额为 892,697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53,232 万元，下降 5.63%。

负债总额变动中流动负债减少 117,093 万元，其中：（1）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49,763 万元，下降 10.5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预收合同款项余额减少所致；（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74,891 万元，下降 97.3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000 万元到期偿还所致。

非流动负债增加 63,862 万元，其中：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73,000 万元，主要由于本公司根据资金情况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所有者权益总额 953,47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88 万元，增长 0.03%，其中：（1）资本公积较上年末增加 18,392 万元，增长 18.33%，主要由于报告期内联营公司资本公积及其他权益变动，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增加所致；（2）库存股较上年末增加 3,549 万元，增长 32.4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回购公司股份所致；（3）留存收益较上年末减少 9,106 万元，下降 1.22%，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分配现金股利所致；（4）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末减少 3,527 万元，下降 50.2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三、2024 年度经营成果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 1,155,962 万元，增长 9.6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613 万元，同比增加 11,114 万元；主营业务净利润（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指标）43,486 万元，同比增长 22.01%，完成了年初按战略变革和经营节奏确定的阶段目标。

四、2024 年度现金流入流出情况

2024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41,4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071 万元，其中：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5,5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716 万元，增长 7.16%，主要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4,878 万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资金情况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等赎回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01,470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0,5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522 万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发放现金股利 15,411 万元，以及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发生现金支出 14,500 万元。

五、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06	-13.1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06	-13.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1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0.79	减少 0.1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1.58	增加 1.20 个百分点

公司会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假设，主要会计政策、税项、会计报表项目注释、分行业资料、关联方及其交易等在会计报表附注中都有详细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3 日)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8,574,357 元。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4,857,436 元，提取 5% 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7,428,718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297,917,045 元。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发展，结合公司的现金状况，经董事会决议，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8,225,976 股，根据相关规定，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公司拟以当前总股本 1,203,703,468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 18,225,976 股后的 1,185,477,4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50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7,821,62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 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累计支付资金总额 145,003,510 元，纳入 2024 年度现金分红相关比例计算。

综上，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177,821,624 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45,003,51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322,825,13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12.0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77,821,62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82.04%。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的基数发生变动，公司拟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3 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为 180 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内控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聘期从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3 日）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 2024 年度拟支付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薪酬共计 1,108.73 万元人民币（税前），各董事薪酬具体金额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025 年 5 月 23 日）

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薛澜、陈琦伟、耿玮，需就2024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向股东大会述职。

各位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024年度，本人薛澜作为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大股东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4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相关专业资质和能力，在所从事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具体如下：

薛澜，男，1959年出生，清华大学文科资深教授，博士生导师，卡内基梅隆大学（美国）工程与公共政策专业博士，现任清华大学苏世民书院院长、清华大学中国科技政策研究中心主任、清华大学可持续发展研究院联席院长，同时兼任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治理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副理事长、卡内基梅隆大学（美国）兼职教授、布鲁金斯学会（美国）非常任高级研究员，联合国可持续发展行动网络（UNSDSN）理事会成员，联合国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CEPA）委员及联合国互联网治理理论论坛首届领导小组（IGF）成员等。2000-2018年，曾先后担任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院长。研究领域包括公共政策与公共管理，科技创新政策，危机管理及全球治理，并在这些领域中多有著述。曾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杰出青年基金、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复旦管理学杰出贡献奖，中国科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杰出贡献奖、第二届全国创新争先奖章等。

作为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或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未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性的要求。同时，本人具有专业资质及能力，能够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履职期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3次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为2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11次。本人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薛澜	13	12	11	1	0

本人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并及时跟进公司发展情况，认真对待每一次董事会，仔细阅读公司提交的会议文件，并结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在与公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本人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均表示同意，董事会相关决议均以全票表决通过。

2、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召开2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并更多地从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有的放矢地提出建议，保证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

3、参加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运作，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次，审计委员会5次，提名委员会2次，战略决策委员会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3次，本人均积极参与会议的讨论并提出合理的意见。

4、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本人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为中小股东行使表决权提供了便利。

5、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内部审计、年审工作安排等事项进行了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6、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关注公司中小股东的想法和关注事项；同时，本人还通过出席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促进公司与中小股东的良性互动。

7、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人合理安排现场工作时间以及充分利用参加现场会议机会，认真研读和分析公司的基本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变化，多次实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为配合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公司建立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汇报机制，主动向独立董事提供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以便独立董事能及时了解公司动态信息。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度，本人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对相关事项是否合法合规做出独立明确的判断，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提供了保障。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提交董事会的关联交易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人认为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确定方式符合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编制并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

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3年年度报告》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听取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并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财务报告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对该审计机构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同意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董事会聘任首席战略官荣新节兼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王勇峰不再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职务，同时聘任王勇峰为公司轮值CEO。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认为荣新节、王勇峰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相关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王勇峰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宋清君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认为宋清君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相关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2023年度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议，认为支付的薪酬参考了同行业薪酬水平，符合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对此表示同意。

（九）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

1、《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制定及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

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3、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带头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加快公司变革和高质量发展进程，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使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

1、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达成，公司及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

2、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为 2024 年 3 月 8 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授予符合公司《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股票期权授予条件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

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并注销 538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970.9744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4.94 元/股。

本人同意以上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在闭会期间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研读和分析公司的基本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变化，在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时从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在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内部管理流程的优化、风险控制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很多专业化意见，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度，本人将一如既往地勤勉、尽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同时不断加强学习，持续提升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公司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独立董事：薛澜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024年度，本人陈琦伟作为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大股东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4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相关专业资质和能力，在所从事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具体如下：

陈琦伟，男，1952 年出生，华东师范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亚商集团创始人、董事长，兼任华东师大金融科技研究院院长。中国著名的国际金融学家和资本市场专家，其专业代表作《国际竞争论》曾在我国青年学者中首获“孙冶方经济学优秀著作奖”，并受邀担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开发银行等不同政府部门专家顾问，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委员会委员；并曾先后担任华东师范大学国际金融系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股权投资协会理事长，亚洲开发银行和中国国家开发银行特别顾问等，目前也是亚布力中国企业家论坛理事。

作为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或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未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性的要求。同时，本人具有专业资质及能力，能够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履职期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3次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为2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11次。本人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陈琦伟	13	13	11	0	0

本人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并及时跟进公司发展情况，认真对待每一次董事会，仔细阅读公司提交的会议文件，并结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在与公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本人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均表示同意，董事会相关决议均以全票表决通过。

2、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召开2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并更多地从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有的放矢地提出建议，保证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

3、参加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运作，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次，审计委员会5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次，战略决策委员会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3次，本人均积极参与会议的讨论并提出合理的意见。

4、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未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

5、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内部审计、年审工作安排等事项进行了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6、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关注公司中小股东的想法和关注事项；同时，本人还通过出席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促进公司与中小股东的良性互动。

7、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人合理安排现场工作时间以及充分利用参加现场会议机会，认真研读和分析公司的基本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变化，多次实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为配合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公司建立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汇报机制，主动向独立董事提供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以便独立董事能及时了解公司动态信息。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度，本人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对相关事项是否合法合规做出独立明确的判断，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提供了保障。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提交董事会的关联交易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人认为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确定方式符合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编制并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3年年度报告》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听取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并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财务报告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人作为审计委员

会委员，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对该审计机构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同意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董事会聘任首席战略官荣新节兼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王勇峰不再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CEO）职务，同时聘任王勇峰为公司轮值CEO。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认为荣新节、王勇峰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相关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王勇峰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宋清君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认为宋清君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相关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2023年度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议，认为支付的薪酬参考了同行业薪酬水平，符合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对此表示同意。

（九）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

1、《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制定及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范围的确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3、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带头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加快公司变革和高质量发展进程，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使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

1、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达成，公司及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

2、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为 2024 年 3 月 8 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授予符合公司《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股票期权授予条件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

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并注销 538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970.9744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4.94 元/股。

本人同意以上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在闭会期间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研读和分析公司的基本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变化，在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时从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在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内部管理流程的优化、风险控制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很多专业化意见，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5 年度，本人将一如既往地勤勉、尽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同时不断加强学习，持续提升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公司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独立董事：陈琦伟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024年度，本人耿玮作为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大股东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2024年度任期内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相关专业资质和能力，在所从事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具体如下：

耿玮，男，1976年出生，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副教授，澳洲CPA。现任东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副院长。国家级混合式教学一流课程《中级财务会计》主持人及主讲教师，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中级财务会计》主讲教师，辽宁省精品视频公开课《会计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主讲教师，辽宁省虚拟仿真一流课程《股票投资组合设计与评价》主持人及主讲教师。在《财务与会计》《财经问题研究》等期刊发表多篇论文，主要研究IFRS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分析、公司战略与财务报告等方向。

作为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或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未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性的要求。同时，本人具有专业资质及能力，能够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履职期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董事会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3次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为2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11次。本人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耿玮	13	13	11	0	0

本人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并及时跟进公司发展情况，认真对待每一次董事会，仔细阅读公司提交的会议文件，并结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在与公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本人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均表示同意，董事会相关决议均以全票表决通过。

2、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召开2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并更多地从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有的放矢地提出建议，保证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

3、参加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本人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运作，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5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3次，本人均积极参与会议的讨论并提出合理的意见。

4、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未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

5、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内部审计、年审工作安排等事项进行了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6、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关注公司中小股东的想法和关注事项；同时，本人还通过出席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促进公司与中小股东的良性互动。

7、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人合理安排现场工作时间以及充分利用参加现场会议机会，认真研读和分析公司的基本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变化，多次实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为配合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公司建立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汇报机制，主动向独立董事提供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以便独立董事能及时了解公司动态信息。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度，本人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执行及披露情况，对相关事项是否合法合规做出独立明确的判断，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提供了保障。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提交董事会的关联交易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人认为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确定方式符合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较大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编制并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3年年度报告》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听取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并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财务报告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

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对该审计机构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同意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人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在闭会期间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研读和分析公司的基本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决策变化，在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时从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在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计划、内部管理流程的优化、风险控制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很多专业化意见，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法性，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5年度，本人将一如既往地勤勉、尽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同时不断加强学习，持续提升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为公司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独立董事：耿玮

关于注销公司已回购股份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3 日)

一、回购实施情况

(一) 回购审批情况

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十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所得股份将在回购完成之后全部予以注销。

(二) 回购实施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8,225,97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502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72 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 6.41 元/股，回购均价为 7.96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 145,003,509.53 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二、本次注销股份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目的是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所得股份将在回购完成之后全部予以注销。为此，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账户中的 18,225,976 股股份予以注销。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回购注销前	本次变动	回购注销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3,703,468	-18,225,976	1,185,477,492
总计	1,203,703,468	-18,225,976	1,185,477,492

四、本次注销完成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注销股份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办理本次注销股份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3 日)

鉴于公司将对回购专用账户中 18,225,976 股股份予以注销，办理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发生变化，即公司注册资本与股份总数将由 1,203,703,468 元（/股）变更为 1,185,477,492 元（/股）。

为此，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与股份总数，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修改情况如下：

原章程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3,703,468 元。

修改为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85,477,492 元。

原章程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203,703,468 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为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85,477,492 股，均为普通股。

变更后的公司章程，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请各位股东审议。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3 日）

董事会提名王经锡任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王经锡简历

王经锡，男，1969 年出生，东北大学科学技术哲学专业博士，现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王经锡于 1999 年 3 月加入公司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01 年任公司行政总监，2002 年 2 月始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兼任董事长助理。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3 日)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5 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 关 联 人 购 买 原材料	采购原材料或产成品	望海	400	0.13	734	1,708	0.45	
	采购原材料或产成品	熙康	100	0.03		270	0.07	
	采购原材料或产成品	东软医疗	100	0.03		50	0.01	
	采购原材料或产成品	东软汉枫	500	0.17				合并范围变化
		小计	1,100		734	2,028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品、商品	系统集成或软件	阿尔派	15,400	1.23	2,758	14,292	0.94	
	系统集成或软件	沈阳工程	3,000	0.24	466	5,089	0.34	业务执行预计
	系统集成或软件	诺基亚东软	5,600	0.45	484	1,957	0.13	业务发展需要
	系统集成或软件	日本财险系统	3,600	0.29		1,632	0.11	
	系统集成或软件	东软睿驰	800	0.06	12	624	0.04	
	系统集成或软件	东软睿新集团	900	0.07	75	446	0.03	
	系统集成或软件	河北数港	400	0.03	12	54	0.004	
	系统集成或软件	海纳新思	500	0.04		353	0.02	
	系统集成或软件	熙康	600	0.05	158	544	0.04	
	系统集成或软件	东北大学	100	0.01	5	72	0.005	
	系统集成或软件	融盛保险	100	0.01		381	0.03	
	系统集成或软件	东软医疗	600	0.05	60	285	0.02	
	系统集成或软件	东软汉枫	600	0.05	4	4	0.0003	合并范围变化
	系统集成或软件	望海	100	0.01	1	13	0.001	
		小计	32,300		4,035	25,746		
向 关 联 人 提 供 劳务	房租及物业收入	东软睿驰	1,000	4.76	220	1,264	4.84	
	房租及物业收入	东软睿新集团	800	3.81	233	1,106	4.24	
	房租及物业收入	东软医疗	700	3.33	214	805	3.08	
	房租及物业收入	熙康	500	2.38	119	599	2.29	
	房租及物业收入	东软控股	100	0.48	3	178	0.68	
	房租及物业收入	沈阳工程	200	0.95	57	240	0.92	
	房租及物业收入	海纳新思	200	0.95		181	0.69	
	管理服务收入	大连思维	2,900	0.23	621	3,401	0.22	
	管理服务收入	东软医疗	200	0.02	25	619	0.04	
	管理服务收入	东软睿新集团	200	0.02	14	127	0.01	
	管理服务收入	阿尔派	300	0.02	61	303	0.02	
	管理服务收入	东软睿驰	100	0.01	18	42	0.003	
		小计	7,200		1,585	8,865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软件开发及服务	沈阳工程	2,600	1.68	605	2,508	1.17	
	软件开发及服务	东软睿新集团	700	0.45	25	464	0.22	
	软件开发及服务	望海	200	0.13	74	151	0.07	
	软件开发及服务	东软控股	100	0.06	51	434	0.20	
	房租物业费	东软睿新集团	200	2.00		208	2.05	
	房租物业费	东北大学	200	2.00	48	180	1.77	
	劳务服务费	融盛保险	900	0.58	255	927	0.43	
	劳务服务费	熙康	500	0.32		566	0.26	
	劳务服务费	日本财险系统	100	0.06		142	0.07	
	劳务服务费	大连思维	500	0.32		409	0.19	
	劳务服务费	阿尔派	700	0.45		347	0.16	
		小计	6,700		1,058	6,336		
合计			47,300		7,412	42,975		

注 1：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有效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注 2：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为 2024 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诺基亚东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诺基亚东软”）

-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合资）
- 2、法定代表人：程刚
- 3、注册资本：57,946,550 元人民币
- 4、住所：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901 号
- 5、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比例（%）
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	3,129.2316	54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65.4234	46
合计	5,794.6550	100

- 6、历史沿革：诺基亚东软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7、主营业务：与移动通信平台有关的无线应用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以及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和运营咨询、服务、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35,47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383 万元、资产负债率 54%、营业收入 28,6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9 万元。

9、关联关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军担任诺基亚东软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陈宏印担任诺基亚东软董事。上述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 11、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正常，具有很好的履约能力。

（二）阿尔派株式会社及其子公司（合称“阿尔派”）

-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渡边好胜

- 3、注册资本：101,000,000 日元
- 4、住所：日本国东京都大田区雪谷大塚町 1 番 7 号
- 5、股东情况：阿尔卑斯电气株式会社与阿尔派株式会社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进行经营统合，成立阿尔卑斯阿尔派株式会社。
- 6、历史沿革：阿尔派株式会社创建于 1967 年。
- 7、主营业务：汽车音响及汽车通信系统产品的生产。
- 8、阿尔卑斯阿尔派株式会社主要财务数据：（2023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7,539.89 亿日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928.24 亿日元、营业收入 9,640.9 亿日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8.14 亿日元。
- 9、关联关系：阿尔派株式会社现持有本公司 1.6663%的股权，其在中国投资创建的外商独资投资性公司—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5368%的股权。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 11、履约能力分析：阿尔派株式会社是世界高品质汽车多媒体制造领域的领导厂商。企业经营正常，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称“东软控股”）

-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 2、法定代表人：刘积仁
- 3、注册资本：50,582 万元人民币
- 4、住所：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黄浦路 901-11 号
- 5、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比例（%）
大连康睿道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4,999.9999	29.6548177
亿达控股有限公司	8,859	17.514135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085	14.0069590
大连东软思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473	10.8200546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	9.8849393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85	8.0759954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3,830	7.5718635
刘明	1,250	2.4712348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0.0001	0.0000002
合计	50,582	100

截至目前，东软控股没有控股股东，亦没有实际控制人。

- 6、历史沿革：东软控股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 7、主营业务：企业经营管理服务及经济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外资比例低于 25%）。（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未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612,78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38,223 万元、资产负债率 45%、营业收入 21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49 万元。
- 9、关联关系：东软控股现持有本公司 14.4722%股权。本公司董事刘积仁担任东软控股董事长，监事牟宏担任东软控股董事，监事孙震担任东软控股董事兼总裁、总经理。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

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别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东软控股近年来与本公司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沈阳东软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沈阳工程”）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贾彦生

3、注册资本：7,500 万元人民币

4、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创新路 175-3 号

5、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比例（%）
大连康睿道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500	73.33
沈阳东软系统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1,425	19.00
大连东软思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75	7.67
合计	7,500	100

6、历史沿革：沈阳工程成立于 1997 年 3 月。

7、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家用电器研发，机械设备研发，专业设计服务，软件外包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商用密码类。（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105,2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883 万元、资产负债率 79%、营业收入 44,4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4 万元。

9、关联关系：沈阳工程为大连康睿道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连康睿道”）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刘积仁为大连康睿道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本公司监事孙震担任沈阳工程董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洪利担任沈阳工程董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别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沈阳工程主要从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软件开发，人工

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医疗器械销售等业务，具备从事国家涉密项目甲级资质，为本公司间接参股子公司，近年来与本公司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大连东软思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合称“大连思维”）

-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张红
-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 4、住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软件园路 8-4 号 B3 座 102 室
- 5、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比例（%）
大连康睿道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990	99
沈阳康睿道咨询有限公司	10	1
合计	1,000	100

- 6、历史沿革：大连思维成立于 2004 年 5 月。

7、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测绘服务，基础电信业务，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106,4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3,632 万元、资产负债率 12%、营业收入 7,4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88 万元。

9、关联关系：大连思维为大连康睿道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刘积仁担任大连康睿道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别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大连思维在软件开发、服务业务方面具有人才价格优势和项目经验，前期与公司合作运行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六）东软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软医疗”）

-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武少杰
- 3、注册资本：2,492,912,951 元人民币
- 4、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创新路 177-1 号
- 5、股东情况：通用技术集团资本有限公司持股 45.2249%，为其第一大股东。
- 6、历史沿革：东软医疗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7、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II、III、IV、V 类放射源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试验机销售；专用

设备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模具销售；汽车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784,85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37,178 万元、资产负债率 31%、营业收入 270,13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770 万元。

9、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刘积仁担任东软医疗联席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王楠担任东软医疗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晓鸥担任东软医疗监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正常，具有很好的履约能力。

（七）熙康云医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熙康”）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开曼群岛

3、地址：P0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4、已发行股份：84,187.6805 万股普通股

5、股东情况：熙康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东软（香港）有限公司	20,563.62	24.43
斯迈威控股有限公司	8,136.40	9.66
东控国际第五投资有限公司	6,838.43	8.12
东控国际第七投资有限公司	2,210.00	2.63
康瑞驰投资有限公司	2,100.45	2.49
康睿道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140.40	2.5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176.30	12.09
景建创投有限公司	8,670.00	10.30
第一关爱	6,472.88	7.69
Syn Invest Co. Ltd	4,250.00	5.05
阿尔卑斯阿尔派株式会社	680.00	0.81
其他公众人士	11,949.20	14.19
合计	84,187.68	100.00

6、历史沿革：熙康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7、主营业务：IT 及相关服务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126,043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6,331 万元、资产负债率 71%、营业收入 50,15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305 万元。

9、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刘积仁、高级管理人员徐洪利、高级管理人员王楠担任熙康董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正常，具有很好的履约能力。

（八）望海康信（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望海康信”）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段成惠

3、注册资本：365,736,187 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22 号院 3 号楼 8 层 801-

2

5、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比例（%）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95.20	32.8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552.80	20.65
深圳前海联礼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42.40	12.15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5,389.20	14.74
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	3,369.60	9.21
天津东蕴晨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8.40	5.60
天津恒曜星林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4.48	3.35
天津晟时天垣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7.45	1.06
天津听琅崇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90	0.21
天津昊宇天昂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19	0.24
合计	36,573.62	100

6、历史沿革：望海康信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7、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产计算机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88,8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176 万元、资产负债率 60%、营业收入 27,54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86 万元。

9、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荣新节及高级管理人员王楠担任望海康信董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正常，具有很好的履约能力。

（九）东软睿驰汽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称“东软睿驰”）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2、法定代表人：王勇峰

3、注册资本：1,566,708,517 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南路 888 号 1703 室

5、股东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7,250,000	29.8237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444,450,000	28.3684
南京福瑞驰商务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788,948	10.5182
南京荣瑞驰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733,716	10.0678
南京兴瑞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0	1.2127
南京旺瑞驰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0	1.2127
南京昌瑞驰商务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75,758	1.1218
南京盛瑞驰商务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31,578	0.8062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134,734,138	8.5998
广东德载厚启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27,845	0.7167
武汉经开投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159,113	4.0952
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54,157,421	3.4568
合计	1,566,708,517	100

6、历史沿革：东软睿驰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7、主营业务：电动汽车动力系统、高级驾驶辅助系统、汽车自动驾驶系统、轮毂电机、电机控制器及车联网相关产品、技术、软件的研发，上述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电动汽车充电桩的研发、批发、安装、租赁、提供应用服务与技术支持；转让自研技术。（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111,14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2,116 万元、资产负债率 110%、营业收入 93,36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137 万元。

9、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荣新节担任东软睿驰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王勇峰担任东软睿驰董事长。上述关联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正常，具有很好的履约能力。

（十）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融盛保险”）

- 1、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刘积仁
- 3、注册资本：119,500 万元人民币
- 4、注册地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全运路 109-5 号 11 层
- 5、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比例（%）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500	33.0544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6.7364
辽宁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6.7364
上海弘焜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20,000	16.7364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11.7155
大连汇能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	5.0209
合计	119,500	100

6、历史沿革：融盛保险成立于 2018 年 7 月。

7、主营业务：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保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123,1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9,653 万元、资产负债率 43%、营业收入 28,4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17 万元。

9、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刘积仁担任融盛保险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徐洪利担任融盛保险董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正常，具有很好的履约能力。

（十一）东软睿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称“东软睿新集团”）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刘积仁

3、注册资本：380,000 港元

4、注册地：开曼群岛

5、股东情况：东软睿新集团为上市公司

6、历史沿革：东软睿新集团成立于 2000 年，其股票于 2020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7、主营业务：2024 年主要提供教育服务和医养服务。

8、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币种：人民币）总资产 735,50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30,542 万元、资产负债率 69%、营业收入 204,20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62 万元。

9、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刘积仁担任东软睿新集团董事会主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荣新节担任东软睿新集团董事。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0、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履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与其同类关联交易正常履行。

11、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正常，具有很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协议签署情况：本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均订立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包括签署日期、生效条件和日期、协议有效期，以及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其他主要条款。

2、定价原则和依据：本公司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的需要。

（一）公司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主要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向望海采购

医院的人力、财务、资产等管理系统和业务平台，向东软汉枫采购医疗软件和管理系统，上述购买的产品等将用于软件集成及销售。

（二）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主要是公司充分利用在软件开发方面的优势，在汽车音响、导航、行业解决方案等领域为阿尔派提供软件产品，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利用集中采购的价格优势和专业化采购管理流程，向诺基亚东软销售应用软件与集成，向日本财险系统销售新系统，向沈阳工程销售小型机、国产服务器、视频设备、数据库软件、磁盘阵列及网络交换机等计算机产品。

（三）公司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主要是公司利用自身的固定资产资源为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以获得收入。

（四）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主要是沈阳工程利用其在人力资源供给、培养和价格方面的优势，为公司提供软件开发服务，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聚焦核心业务发展。

公司本次预计的各类别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未对各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本议案将按照交易类别分别进行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审议。